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及将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投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沈阳博林特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2〕808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2年7月11日，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75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8.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84,200,000.00元（已扣除承销保荐费用35,800,000.00元），另扣除其他发行费用9,472,378.94元后（不含上市路演、酒会等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4,727,621.06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357,312,621.0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予以验证，并出具中审国际验字(2012)第0102019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投项目情况介绍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共有三个：（一）沈阳基地电梯产业化升级改造项目；（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三）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沈阳基地电梯产业化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扩大公司电梯整机的产能以及与之配套的电梯关键零部件与控制系统配件的产能，此举为满足公司电

梯销售快速增长的需求，扩展市场，同时利用规模效应大幅度降低成本，保证产品的按时交付，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使公司新产品研发具备全面的和领先的试验条件，有利于公司的产品研发进入更广泛的领域。项目主要用于：(1) 建立企业创新平台，与国家创新体系有效衔接；实现博林特企业科学发展。(2) 研发更多的电梯核心技术，推出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电梯产品，以满足旺盛的国内、国外两个市场的需求，提高品牌竞争力。(3) 建立适应企业发展的现代研发平台，建设符合国际水准的电梯试验设施，购置新的研发试验设备或对公司技术部门现有部分已使用多年的研发设备进行升级换代，提高装备水平、提升开发创新速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用于扩大和加强现有电梯销售业务的网络，加强国内市场的营销服务能力，有利于公司业绩目标的实现。本项目建成后，公司将电梯设计、制造、销售、维修、保养、服务等各自分离的业务组合成为一个有机整体，避免了相互脱节，有利于系统化、标准化、规范化、全方位的技术经济整体方案的实施，有利于保证电梯产品质量、缩短工期、降低成本，提高客户满意度，提高收益，实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最佳统一，从而建立起可以和外资品牌相抗衡的电梯销售服务体系。

三、募投项目实施情况

(一) 沈阳基地电梯产业升级改造项目地点位于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新建生产厂房、科研办公场所及公用配套设施用房等约 9.15 万 m²，并购置相关办公、研发、检测、生产设备和软件系统。

该项目于 2011 年启动前期建设，2014 年末达到可使用状态，项目建成后扩大了公司电梯整机的产能及配套电梯关键零部件与控制系统配件的产能，满足了公司快速增长的销售量需求，同时利用规模效应降低了生产成本，使公司近两年产品毛利率稳步提高，同时保证了产品的按时交付，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

(二) 省级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地点位于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项目将原有的博林特研发中心进行了升级改造，瞄准建设国家级企业电梯技术中心的需要，针对今后公司在高速、大载量电梯技术上的研究方向和提高质量控制的目标需求，组建研发平台局域网，建设了新的研发办公地点和实验

室，为研发人员提供配套设施更加完善的工作环境。同时，更新了原来使用的电梯用常规检测仪器、器具和设备，仪器资源，计算机和研发附属设备选择与研发信息化平台兼容性较好，适应博林特信息化应用现状，瞄准未来企业基础数据的储备和充分利用，配备适当超前的研发软件。

该项目自 2011 年 4 月开始前期建设，2014 年末达到可使用状态。通过公司不懈的努力，公司技术水平已不断提高，项目规划的新产品开发样机有些已经完成测试，并逐渐展开市场推广。公司将持续加强研发，不断创新，使公司产品更具竞争力。

(三)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地点位于中国境内的二、三线城市，项目立足于在全国范围内布局博林特品牌电梯的销售网点，更好地打通博林特在国内的销售市场，创立品牌优势。目前公司已在全国的二、三线城市建设了 50 个分公司，并与当地的安装公司签订战略合作，由安装公司实施电梯安装，公司加强监督和管理，这样既保证了电梯安装质量，又节约资金，公司已将此部分资金转投到市场宣传及电梯产品推广上面。

该项目于 2011 年 4 月开始启动前期建设，2014 年末达到可使用状态。项目建成后，公司近两年的销售量有明显上升趋势，原来的空白市场逐渐打开，长期客户和大型政府项目订单额均有不同程度增加。

四、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节余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2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对应募投项目	存储余额(元)
兴业银行沈阳分行	422010100100534463	沈阳基地电梯产业化升级改造项目	3,267,219.26
兴业银行沈阳分行	422010100100523315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532,090.66
兴业银行沈阳分行	422010100100523206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	128,830.62
募集资金户余额合计			3,928,140.54

截至 2015 年 5 月 20 日，博林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完成，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专户结余资金金额(含利息)
沈阳基地电梯产业化升级改造项目	否	151,170,000.00	151,170,000.00	149,433,199.68	3,267,219.26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否	33,245,000.00	33,245,000.00	33,367,800.79	532,090.66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570,963.56	128,830.62
合计		217,415,000.00	217,415,000.00	216,371,964.03	3,928,140.54

五、募集资金项目节余的原因

1、在沈阳基地电梯产业升级改造项目建设过程中，因为基建投资和设备投资金额较大，公司对基建和设备供应商采用“阳光招标”方式组建评标小组，进行严格的招投标，较好控制了施工成本和设备采购成本，在不降低标准和质量的前提下节省了投资预算。

2、沈阳基地电梯产业升级改造项目立项时的设备采购计划，伴随着近两年设计的创新和产品工艺的改进，有部分款式陈旧、技术落后的设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了淘汰和更新，节约设备投入的同时又保证达到了预定产能的效果。

3、省级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and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节余资金均为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

六、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

为了提高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公司拟将上述三个募集资金账户销户前的节余资金（包括截至 2015 年 5 月 20 日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392.81 万元以及 2015 年 5 月 20 日后产生的利息收入）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鉴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对经营流动资金的需求日益增加，公司在上述三个募投项目建设完成的情况下，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改善公司资金状况，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七、本次事项的批准程序及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6.4.9……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五百万元人民币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1%的，可以豁免履行前款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要求，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后，其使用情况将在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依法披露。

特此公告。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日